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蔡惠萍 電話:(03)3322101-7418

傳真: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: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080062969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08年度辦理「教師閱讀指導認證研習—初階篇」實施計畫1份

(10800629691_Attach01.doc)

主旨:檢送笨港國小辦理108年度「國民小學閱讀指導認證-初階 篇」實施計畫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笨港國小108年7月19日笨小教字第1080004578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該校為提升教師閱讀指導素養,涵養教師閱讀計畫融入教 學應用能力,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本案研習地點、時間及場次(請詳參計畫書)臚列如下:
 - (一)閱讀教學實務:訂於108年8月13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下 午4時。
 - (二)閱讀理論:108年8月14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 - (三)閱讀教材選擇與導讀技巧:108年8月16日(星期五)上午9 時至下午4時。
 - (四)閱讀教學活動設計實作:108年9月4日(星期三)下午1時 30分至4時30分。







四、每場次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核實核發研習時數,並於不 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之原則下,請貴校惠允核予 各場次研習之出席人員是日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:電2019/07/23文交付:40:45章



